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南通国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买卖意向协议书》，使用自有资金购置南通国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坐落于南通市通富路与青年中路交汇处国城生活广场办公楼A幢20、21、22、23、24层（含25层）整层，建筑面积共约 6250.13平方米，用于公司办公经营的房屋，购房款为人民币5,859万元，平均单价约为9374.21元/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6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购买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购房款已支付完毕，近日取得了由南通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证书编号	苏（2018）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88082号	苏（2018）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88083号	苏（2018）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88084号	苏（2018）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88085号	苏（2018）南通市不动产权第0088086号
权利人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国城生活广场A幢20层	国城生活广场A幢21层	国城生活广场A幢22层	国城生活广场A幢23层	国城生活广场A幢24及25层
不动产单元号	320602010045 GB06201 F00010021	320602010045 GB06201 F00010022	320602010045 GB06201 F00010023	320602010045 GB06201 F00010024	320602010045 GB06201 F00010025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面积	宗地面积-m <sup>2</sup> /				
	房屋建筑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房屋建筑面积
	1139.41m <sup>2</sup>	1139.41m <sup>2</sup>	1139.41m <sup>2</sup>	1005.23m <sup>2</sup>	1826.67m <sup>2</sup>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53年11月28日止				

特此公告。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